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严格按照《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紧紧围绕公司提名及薪酬相关事项，在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选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评、拟订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方面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做到勤勉、尽职，保证了董事会的高效运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7 次。主要内容是：董事会换届中提名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制定《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试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考核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商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等工作。报告期内，在董事会换届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中，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的委员认真审核了十一名董事候选人和十二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并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确保董事会组成结构科学合理，高管层团队高效运作，进一步提升董事会的履职能力和高管层的执行能力；推动职业经理人改革，有序建立和完善职业经理人的各项制度，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薪酬激励办法》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履行评价办法》，制定了 2019 年度董事和高管人员考核方案；结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述职，全面考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尽职情况。

委员会确认，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依据考核办法并结合主要经济效益指标、风险控制指标和社会责任指标等情况确定，体现了考评的科学性、有效性与合理性。

2021 年度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根据监管相关规定，持续完善相关制度办法；继续做好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初步审查工作并提出建议；研究并完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视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定期与经营层交流公司人力和薪酬状况，并适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委员：

强莹

强莹

陈冬华

陈冬华

徐益民

徐益民